

# 2023年哑舍读后感(通用5篇)

“读后感”的“感”是因“读”而引起的。“读”是“感”的基础。走马观花地读，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，哪能有“感”?读得肤浅，当然也感得不深。只有读得认真，才能有所感，并感得深刻。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?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

## 哑舍读后感篇一

古董这东西，没有多年的积累，是无法体现它的价值的。

梦想也一样。慢慢积累，一次次的去追逐，就算失败，也永不言弃。也许最后不尽人意，但，你能骄傲的说“我努力过了!”

“如”这个字是常常用于比较的，如还是不如，人这一生就是被无数次与别人比较，比较才会有进步，但竞争真的好吗?多少人惨死在竞争之下。胜者为王败者为寇，是一句我最讨厌的话，为什么一定要争出个你死我活?但这世间最少不了就是比较啊。有了比较就一定有选择，如果人生和梦想可以像刘裕一样重新选择就好了，只是一念，足够改变这个世界。

记得，老板的梦想是与扶苏共创秦朝的新天下……但，扶苏死了。

如今，他有机会了，可他放弃了，他为了他心中的正义，他为了那只“兔子”(医生)——他这两千多年来的真正的朋友，一个在危难时刻挡在他身前，说：“我会保护你。”的人。不，更确切的是为了这两千多年的历史，历史长河是不能自流的。扶苏的复活固然使他两千多年沉睡的梦想再次点燃，可是，这梦想，太脆弱，太庞大，太不可能了，使它在还未

完全苏醒时就已经熄灭了。现在已是21世纪，试想谁会愿意回到秦朝？其实说到底，都是为了建设这条亚洲巨龙。

中华之腾飞，是偶然？是必然。

若只，只是，仅仅，想要，而已，罢了。

当老板作为韩信时，是老板离那金字塔的顶端最近的时候吧，可是他并没有去争那近在咫尺的皇位，为什么？老板和周瑾很像，他只要他坐在那个位置，而自己只是想看着他，站在他身后，支持在他。老板的野心是什么？老板没有什么野心，他只是想要帮扶苏罢了，自己坐上那个位置，有何意义！不仅是老板，好多人也是这样虽然不都是为了一个人，只是想逃出皇位这个束缚，他们只是想找到真正属于自己的一片天空，但是结局往往不尽如人意，就如拓跋弘来说他最后还是死在了那杯毒酒下。

梦想之重，可激励人。梦想之轻，可轻易变。梦想之脆，一触即破。梦想之大，人生追求。

为我们自己的中国梦，努力。

《哑舍》作者：玄色

老板：哑舍主人，名甘罗，自毕之

医生：扶苏转世

如果有时间，那么选个月黑风高的日子，推开那座叫“哑舍”的门。我想，进去之后，你大概就不想再出来了。

以上是小编为大家整理好的范文，希望大家喜欢

[哑舍读后感2000字]

## 哑舍读后感篇二

读过的书都很喜欢，每一本书都是一个世界。这，是我近来最喜欢的：《哑舍》。我应该是被它的题目所吸引，从此就一发不可收拾了。

初见，完全是次偶然。当时静坐出租车内，百无聊赖的趴在窗口，窗外的风光迅速倒退。突然，一张华丽大海报扑入眼帘，我甚至还看到了两个珍宝一般吸引我的名字：哑舍。

真正拥有它，是在向妈妈央求好几天之后。在此之前，我曾霸道地将同桌包佳彤的《哑舍》一口气读完两部。最喜欢的莫过于那神秘精彩的开场白：“他们（即古董）在岁月中感染了成百上千年。每一件，都凝聚了工匠的心血，倾注了使用者的感情。每一件，都属于不同的主人，都拥有不同的故事。每一件，都那么与众不同，甚至每一道缺口和裂痕，都是一段独特的历史。”

老板，活了两千年，他就是始皇时期的甘罗，十二岁被封为上卿的甘罗。他是实验品，为秦始皇试吃师父炼制的长生不老药，又因缘得到赤龙服，才得以长生。徘徊世间，帮助每一世转世的扶苏，为每一件古董找到真正的主人。甘罗，扶苏，陆子冈，胡亥。四人的故事由此展开。

开卷有益，从里面学到还真不少。作者玄色，想象力丰富：一面古镜可以连接两个古今时空，一根人鱼烛流了千年的泪，一条香妃链可以实现愿望。玄色，佩服！甘罗与胡亥寻扶苏千年，这种执着绝非常人。在胡亥设计的六博棋中，每个人都体会到了对亲人的那份初心，宁愿自己死亡，也不让亲人受伤。赵高虽是反派，但他教小公子胡亥“公平”二字时，却用了生活中极其简单易懂的事例。

每个世界都很独特，用心，总能找到那个独特的自己。穿梭于各个世界，各种人生，会有不同的思想与隐秘自我。汇流

入心，即为灵魂！

## 哑舍读后感受篇三

如果，我是一件古董，会属于哪个朝代，使用我的人会是谁？我的故事又是怎样的呢？

时代与时代的链接，古董与主人的感情。时刻流逝，岁月如梭，那些人不在了，只留下这些古董在人间。千百年来，无人去倾听它们的故事。但这天，在哑舍，有缘人出现，它们倾诉着。

翻开《哑舍》，你能体会到人间的真情，你能知道为何老板中山服上的龙栩栩如生、引人注目，以及这衣服的由来与故事。

《哑舍》，一本记载着岁月的书，欢迎来到哑舍，嘘……

## 哑舍读后感受篇四

《哑舍》讲述了一个个被遗弃了千年的古董的故事，既然他们不会说话，我们就静静地去体会它们的故事。主人公是一位千年不老的年轻老板，与一位年轻医生。老板身穿赤龙服，他的时间是停止的。他不像凡人那样经历生老病死，他也同时看透人心的丑恶。这位老板深知古物并没被遗弃，而它们只是在等待着那一位有缘人。在书中，古物并不是死的。它们的每一道裂痕，都有着不同而离奇的故事。每一角落，都倾注了使用者的感情。看着这一个个古董的故事，我不禁开始恨自己的喜新厌旧。我们的一切东西，都有着自己的特殊记忆。因为它们倾注了我们的喜悦，倾注了我们的悲伤，也倾注过我们的泪水。

岁月虽然无情，将一切的记忆被抹掉。但是，情是抹不掉的，只有真正对一件事物有过情，这个事物才真正的是永生的！

## 哑舍读后感篇五

最近，我又读了一本书，名为《哑舍》，这本书已经出版了三部，第一次看到这本书就被它的封面迷住了。玄色？那不是在漫客小说绘上连载的古风派作家吗？所以，我迷上了这本书，第一部到第三部我都有。哑舍是书中的古董店，因为每一件古物都不会说话，无人倾听，取名哑舍。

看完每一季的《哑舍》，都给我留下很大的震撼。神秘的、一身赤龙服的老板，竟然是因为秦始皇试吃长生不老药而活了两千多年的甘罗？呆呆的医生，竟是老板追寻了两千多年的扶苏转世？银发赤瞳的神秘少年，偷吃了炼丹炉里剩下的另一颗长生不老药的秦二世胡亥？在博物馆工作的普通少年，竟是琢玉大师陆子冈转世！名字也一模一样！

虽然是玄幻古风，但是可不能当成真正的历史。但是，如果秦始皇并不是暴君呢？玄色在后记中说，历史像一个小姑娘，世人给她上了浓浓的彩妆，谁也没有看清她的素颜。而我们的作者sama一定要看清，用“卸妆液”一点一点把那浓浓的彩妆洗净。

沉浸在一个个带着传奇色彩的历史故事里，我才感到在书的世界里这么美好。在书里，我能感到在现实世界没有的快乐、幸福。和老板一起去秦陵地宫取回另一件赤龙服；和医生一起吐槽各种无语的人；看三青和鸿鸣两只神鸟打架；看陆子冈给一件件古董修复、检查……等我反应过来，三本书已经看完了。

第三本结局，老板和真正的扶苏（灵魂占据了医生的身体）做交易，让扶苏的灵魂在自己的身体里，而他，不知所踪。

希望在下一本的结局里，老板会完整回来！书，就是这样一个神奇的东西，你会不知不觉喜欢上它，然后发觉，它是你生命中不能缺少的东西。